

湖南省药学会

湘药会字〔2025〕第 038 号

湖南省药学会关于推荐第一届湖南药学科 技奖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依据《湖南省药学会药学科科技奖评审奖励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将第一届湖南药学科科技奖的推荐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方式

湖南药学科科技奖包括基础研究类、创新应用类、教育科普类，推荐工作采取推荐单位推荐的方式。

1. 各高等医药院校、科研院所、各省部直医疗机构、医药研发生产流通企业等相关单位为推荐单位，负责本单位申报项目的推荐工作。

2. 各市州药学会为市州推荐单位、药学会各专业委员会为推荐单位，负责本区域和本专业委员会相关单位申报项目的推荐工作。

二、推荐要求

1. 各推荐单位负责做好推荐项目的遴选、材料审查、公示、异议处理等工作。

2. 由推荐单位汇总集中报送项目材料。

三、推荐条件

1. 项目整体完成 1 年以上, 即 2024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的项目。

2. 提交的论文发表时间应为 2024 年 1 月 1 日前。

3. 教育科普类奖推荐项目中, 药学科普作品应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出版发行。药学科普作品包括药学科普图书、药学科普电子出版物、药学科普音像制品、药学科普网站。

4. 每个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类别推荐, 不得兼报。

5. 推荐项目所含主要技术内容(包括发现点、发明点、创新点 及其证明材料) 应为本项目独有, 且未在省级及以上科技奖励获奖项目中使用过。

四、推荐网址

请各推荐单位按照《湖南省药学科科技奖推荐书(2025 年度)》填报说明的要求, 认真组织申报单位通过学会官网填写推荐书, 填报人通过湖南省药学会官网(网址: <https://www.hnpa.org.cn/>) 填写《湖南省药学科科技奖推荐书》。打开湖南省药学会官网, 先找到“会员之家”, 点击“个人会员”后登录(登录账号及密码为会员注册的账号和密码), 登录后在“会员中心”点击“药学科科技奖”进行项目填报。

五、推荐材料公示要求

1. 公示范围

项目完成单位和推荐单位均应在本单位网站或公告栏公示拟推荐项目的基本情况，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过处理后再次公示 无异议的项目方可推荐，公示情况以书面形式与推荐材料一同报送。

2. 公示内容及格式

推荐项目公示情况说明及公示内容要求详见附件 4。

3. 公示时间

公示期要求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六、推荐材料

1. 纸质推荐书 1 份（使用 A4 纸双面打印，纸质推荐书装订成一册，附件材料按目录顺序装订成一册，左侧胶装）。

2. 《湖南药学科科技奖推荐项目公示情况说明》1 份。

3. 《第一届湖南药学科科技奖推荐项目汇总表》1 份。

七、推荐时间

1. 网络填报时间：4 月 25 日—5 月 25 日。

2. 形式审查时间：5 月 26 日—5 月 31 日。

3. 网审时间：6 月 1 日—6 月 7 日。

4. 会审时间：6 月 9 日—6 月 14 日。

5. 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6. 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5 月 30 日。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献忠 0731-84436720

邮 箱：hnyxh2008@163.com

八、地址

长沙市芙蓉区韶山北路 39 号维一星城国际 6 层湖南省
药学会秘书处

附件：

1. 湖南药学科技奖推荐书
2. 推荐书填写说明
3. 应用证明
4. 推荐项目公示情况说明及内容要求
5. 湖南药学科技奖推荐项目汇总表
6. 学科专业代码表
7. 湖南药学科技奖推荐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
8. 回避专家申请表

注：以上附件请登录湖南省药学会网站，在首页“工作服务”栏目的“下载中心”下载（网址：<https://www.hnpa.org.cn/gongzuofuwu/gongzuoliucheng/>）。

